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
育局）

承辦人：助理員 康凱晴

電話：22289111分機55117

電子郵件：kkc082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500005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5000050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苗栗縣建國國民中學慈輝分校114學年度招生簡章1
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苗栗縣政府115年1月2日府教特字第1150000908號函辦
理。

二、相關申請資訊如下：

(一) 招生對象：凡符合慈輝分校輔導就讀申請要件（家庭變
故、家境清寒、乏人照顧、家庭功能不彰而有中輟或中
輟之虞者）之國小應屆畢生或在學國中生。

(二) 申請時間：即日起。

三、若有相關疑問請逕洽該縣劉雅文老師：037-676993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市立完全中學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
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小部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
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
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

